

证券代码：430724

证券简称：芳笛环保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5月1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章北霖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4,322,4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.3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出席4人，董事熊俊因出差在外缺席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出席1人，监事张家柱、黄凌凤因出差在外缺席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章程必备条款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参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322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参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322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董事会议事规则>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参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322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监事会议事规则>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参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322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5日